

广西明利创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 月 23 日上午 10:00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南宁分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林荣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01,914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1.36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18—00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7,6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0%；反对股数 3,01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0%；弃权股数 1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广西明利创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24 日